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 2017-066《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上海分众鸿意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星元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首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经济技术市场发展中心、悦赢时代（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富龙医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培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非独立董事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上述事项得到了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7-067《公司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详见 2017-068《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7-067《公司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结构化融资业务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7-068《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结构化融资业务的公告》）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 2017-069《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通知》）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8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